# 中方强调：全面保护对冲突中妇女和女童权益需要标本兼治

中国常驻联合国副代表王民大使30日上午出席安理会保护武装冲突中妇女和女童问题公开辩论会。王民大使在发言时指出，在国际社会面临传统安全与非传统安全威胁相互交织的背景下，妇女和女童成为最易遭受袭击和伤害的脆弱人群，国际社会应高度重视对冲突中妇女和女童权益的全面保护。中方愿与国际社会加强协调与合作，为在全球范围内保护妇女、女童安全和保障妇女、女童权益，全面实现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而共同努力。

王大使说，中方欢迎智利倡议举行今天的公开辩论会，感谢康京和助理秘书长的通报。中方也认真听取了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有关非政府组织代表的发言。王大使指出，当前国际社会面临的传统安全与非传统安全威胁相互交织、相互影响。地区冲突此起彼伏，暴力与恐怖袭击事件多发，跨国有组织犯罪现象突出。许多妇女和女童深受其害，成为最易遭受袭击和伤害的脆弱人群。国际社会应高度重视加强对冲突中妇女和女童权益的全面保护，并就此密切协调，携手应对，形成合力。中方愿强调以下几点：

第一，应追根溯源，标本兼治。推动实现和平、促进发展是保护妇女和女童安全、实现妇女和女童权益的根源和基础。国际社会应采取切实、有效措施，大力推进政治进程，实现民族和解，为受冲突影响地区的妇女和女童免受战乱之害创造良好条件。同时，有关各方也应共同努力，全面改善有关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水平，全面推进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，为从根本上保护妇女和女童安全，保障妇女、女童正当权益提供良好土壤。

第二，应尊重当事国主导，加强当事国能力建设。当事国对于保护冲突中的妇女、女童负有首要责任。国际社会应充分尊重当事国的主导作用，配合当事国开展保护妇女、女童安全，保障妇女、女童权益的相关努力。国际社会应根据当事国需求提供建设性帮助，在推进当事国对妇女安全、权益保护方面发挥更大的建设性作用。重点解决当事国在资金、技术和人力资源等方面面临的切实困难，全面加强当事国在相关领域的能力建设。

第三，应推动妇女充分参与决策，实现妇女全面发展。在有关冲突地区和国家，妇女对实现和平与发展有着重要影响。应充分发挥妇女在预防和解决冲突中的作用，推动妇女积极参与斡旋、调解和谈判过程，有关解决办法应充分考虑妇女的特殊需求。同时，应努力为妇女提供必要条件和手段，帮助妇女全面参与政治、经济和社会等各领域活动，平等享有教育、卫生和就业等机会，实现全面发展。

第四，应协调合作，整体推进。保护妇女、女童权益涉及方方面面工作，联合国各有关机构应加强协调，形成合力。安理会作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机构，应做好预防冲突、维护和平及冲突后重建等工作。联大、经社理事会、人权理事会、联合国妇女署、儿童基金会应发挥各自优势，与安理会密切协调，形成合力。同时，有关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也应同联合国相关机构加强合作，全面推进妇女和女童权益保护工作。

王大使强调，今年是北京世界妇女大会通过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》20周年，也是安理会就关于妇女、和平与安全问题通过第1325号决议15周年。这为在全球范围内保护妇女、女童安全和保障妇女、女童权益，全面实现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提供了重要契机。希望联合国在总结以往重要经验的基础上，进一步加大对妇女赋权的关注力度，寻求加强保护妇女、女童权益更为有效的办法，推动全面执行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》。中国愿与国际社会一道，为实现上述目标而共同努力。

记者殷淼 李秉新 李晓宏

人民网2015-1-31